

江阴市教育局文件

澄教发〔2022〕14号

关于印发《江阴市教育系统新冠疫情防控专项 督导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开发区）教办、中学、中心小学、中心幼儿园、成教中心校，市直属学校，澄江街道各小学、幼儿园，各民办和行业办学校，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事业单位：

现将《江阴市教育系统新冠疫情防控专项督导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江阴市教育系统新冠疫情防控专项督导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压实疫情防控“四方”责任，全面细致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结合前阶段常态化疫情防控督查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强化问题意识，明确督导方式，细化督导要求，提高督导效能，特制定本方案。

一、督导主要方式

1. 所有学校全覆盖督导：教育局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每周下沉到全市各级各类学校，进行一次全面督导和一次专项督导。每个学校督导时间至少为半天，督查内容全覆盖每一个防疫环节。督导安排另行通知。

2. 高中高校全时段督导：全市 2 所高校和 18 所高中阶段学校（含职业学校）实施 24 小时全时段督查，高校每天安排 2 名、高中每天安排 1 名驻校督查员，到各校 24 小时蹲点开展全天候、全时段、全场景督查指导，督导工作人员每天上午 8:30 到校，第二天上午 8:30 离校。督导安排另行通知。

3. 局长室“四不两直”督导：每天由 1 名局长室领导带领相关科室负责人采用“四不两直”方式进行督导，重点督导高校、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民办幼儿园等学校。

4. 镇街之间全区域交叉督导：组织不同镇街之间的校级领导到周边镇街学校进行相互督导，每周组织 1 次，确保各镇街学校督导全覆盖。督导安排另行通知。

5. 责任督学全天候常态督导：各校的责任督学每周 1 天到对应学校进行全天候督导。督导安排另行通知。

二、督导实施办法

制定《江阴市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学校工作标准和督导办法》(附件 1),《督导办法》明确学校各项防控工作要求、工作标准、学校内部督查办法、市级督导办法。

三、督导主要内容

按照《督导办法》进行全方位督查,重点督查和指导各校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加强校园封闭管理、强化人员行程管控、加强师生员工核酸检测等方面各项落实措施;具体通过视频监控、查阅资料、现场查看等方式,督查校园人员进出、上学和放学时段校门外人员疏散、师生员工佩戴口罩、食堂操作、食材配送、师生员工就餐、快递邮件等情况。

四、督导专项培训

对到校督导的工作人员进行专题培训,逐项逐条解读操作办法,让每一名工作人员熟练掌握疫情防控的具体要求,指导学校开展各项工作。

五、督导情况反馈

督查人员对照《督导情况反馈表》逐项填报,将发现的问题直接反馈给正职校(园)长,并通过在线表格填报《问题清单》反馈市教育局。教育局每天通报反馈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并通过“回头看”的方式对各项问题进行整改销号管理。

附件

江阴市教育系统新冠疫情防控学校工作标准和督导办法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及要求	学校工作标准	督导办法
1	强化优化领导机制	(1) 及时调整完善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领导)机构。与属地社区、公安机关、医疗机构和疾控机构等做好对接。	组织机构完善,明确协同部门工作人员姓名和联系电话,并加强日常联系对接。	学校领导审核方案并签字; 督查人员审核方案。
2	制定完善方案制度	(2) 制定并细化完善各项防控方案制度、应急处置预案。开展1次校园疫情防控多场景、实操性应急演练。	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制定和修订完善各项防控方案,强化可操作性;制定应急演练方案,附演练照片、总结(发现问题及整改措施)等资料。	学校领导审核各项方案并在方案上签字; 督查人员审核各项方案制度,重点查看落实情况。
3	明确落实职责分工	(3) 设立卫生防疫监督员,各项防控措施任务明确,责任到人。	制定各项工作责任分工表、防疫监督员分工表,学校建立内部督查机制,每天安排巡查并记录问题,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学校领导审核分工表并在表上签字; 督查人员查看每天内部巡查记录,记录上是否发现问题,问题是否及时整改。
4	精准掌握师生情况	(4) 专人负责第一时间传达排摸口径。	安排专门人员传达各项排摸口径、防控指令、校内管理要求,建立学校防控工作专项工作群(校级领导、中层干部、年级组、学科组、后勤保障、安保、宿管等),及时发布防控措施,安排专人及时通报存在问题。	校级领导督查各项要求落实情况,强化问题意识和问题整改。 督查人员查阅学校工作群运作情况、查看相关年级和班主任老师落实情况。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及要求	学校工作标准	督导办法
4	精准掌握师生情况	(5) 离锡师生员工审批跟踪制度, 形成闭环。	学校制定审批表, 审批表中明确相关管控要求及行踪报告。	正职校长在审批表上签字; 督查人员查看审批表是否规范, 是否报告外出行程, 电话联系相关离锡人员核实管控措施是否到位。
		(6) 中小学幼儿园师生员工(含后勤服务人员)离锡返锡情况上报无锡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信息化平台。	学校每天上报相关信息, 实现“日报告”“零报告”。	行政值班人员确认相关信息是否按时上报; 督查人员在无锡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信息化平台查询学校每天上报情况。
		(7) 共同生活人员信息排查上报。	学校排查所有师生员工的共同生活人员名单, 汇总全校师生员工及共同生活人员的相关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详细家庭住址); 学校部署完成师生员工及共同生活人员离锡主动报告承诺书, 每天上报所有师生员工及共同生活人员的“行程码”和“健康码”。每天的排查的信息进行汇总。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每天抽查各年级 1 个班级的行程排查资料, 审核全校人员排查信息汇总表并签字。 督查人员审核师生员工及共同生活人员的每天信息排查汇总表, 抽查 3 个班级的台账资料。
5	分类加强健康管控	(8) 落实晨午晚检。	组织好每天的晨午检(有住校生的学校晚上增加 1 次), 记录好每一名师生员工每天的体温情况, 专人负责汇总每天的体温监测情况。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每天抽查各年级 1 个班级的体温监测资料; 审核晨午检汇总表并签字。 督查人员审核师生员工每天体温监测汇总表, 抽查 3 个班级的台账资料。
		(9) 复课证明验收制度, 符合条件、确保健康方可返校。	学校制定师生员工复工复课制度, 返校时必须提供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因病复工复课应该由校医或保健老师认定。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每天查验审核当天因病复工复课的程序和证明材料; 督查人员审查复工复课程序及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及要求	学校工作标准	督导办法
5	分类加强健康管控	(10)对需要重点关注的人群按要求分类处置,一人一档,精准施策,落实疫情防控和健康管控要求,符合条件、确保健康方可返校。	离锡师生员工、与阳性病例有接触(密接或次密接)按“一人一档”建档立卡,每天记录管控情况(居家健康监测或集中隔离)、核酸监测情况、每天体温监测情况、返校情况,专人负责每天更新记录。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每天审核审查台账资料,“一人一档”数量是否有缺漏,记录是否齐全。 督查人员审查台账资料,“一人一档”数量是否有缺漏,记录是否齐全。
6	严格校园封闭管理	(11)无关人员一律禁止进入校园。外来人员入校须测温登记,并查验门铃码、行程卡,校园内佩戴口罩。教职工每次进入校园必须扫门铃码和行程码。	外来人员进入校园必须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门卫需请示正职校长(正职校长不在学校时委托分管校长)同意后方可按照程序登记、测温、扫码进入校园。门卫登记的外来人员登记信息表每天需要由正职校长(或分管校长)签字确认。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现场查看教职工进入校园测温扫码情况。审核审查进入校园登记信息,并根据登记信息查看校园监控视频,确定无误后在登记表上签字。 督查人员根据登记信息在监控视频中查看外来人员(食材配送人员、维修人员、访客等)登记、测温、扫码是否规范。查看早晨教职工进入校园测温和扫码情况。
		(12)家长来校接送孩子上学或离校不在校门附近聚集。	学校实施错时上学和放学,在校门外设置警戒区域,接送学生家长不得进入,学校增设人员加强上学和放学时校门外管理,家长和学生均必须佩戴好口罩。高中阶段学校每周六离校和周日到校时均实行错时分段放学(每个年级间隔半个小时以上)。为确保高三年级师生安全,周六到校接孩子的高三学生家长需要提供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周日送孩子到校需要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接送孩子的家长周五进行1次核酸检测,周六将阴性证明发送给老师)。	学校当天值班行政人员在上学和放学时在校门口巡视,维护好校门外秩序,重点督查家长及学生佩戴好口罩;双休日值班行政人员现场抽查高三接送孩子家长的核酸检测报告,抽查3个班级学生家长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台账资料。 督查人员通过校园视频查看每天的上学及放学情况,查看佩戴口罩及人员聚集情况;双休日督查人员还需要抽查高三3个班级学生家长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及要求	学校工作标准	督导办法
6	严格校园封闭管理	(13)中小学师生员工工作期间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更高防护级别口罩(在运动时除外)。幼儿园儿童在园期间可以不佩戴,教职工必须全程佩戴口罩。	学校建立佩戴口罩督查机制,纳入年级和班级常规管理,每日进行检查及通报,检查及通报情况有专人负责。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巡查校园内师生员工佩戴口罩情况,审核审查每天的检查及通报情况。 督查人员通过校园巡视及监控视频查看师生员工口罩佩戴情况,重点查看食堂、保洁、安保、宿管等人员佩戴口罩情况。
		(14)外卖快餐不得进入校园,邮件快递人员不得进入校园,邮快件进入校园存放在专门区域并进行登记和二次消杀,有消杀记录。	学校发布相关通知公告,严禁外卖快餐及快递人员进入校园;对快递进行专项管理,设立专门区域,安排人员进行消杀并做记录。	学校当日值班行政人员查看快件存放区域,查看快递登记信息和消杀记录。 督查人员查看视频监控,查看是否有外卖快餐及快递人员进入校园,查看快递存放区域。
7	配齐配足防疫物资	(15)按规范要求设置相对独立的临时隔离观察点。	临时隔离点相对远离教学区及生活区,各项设施设备配备到位。	督查人员对照隔离点建设标准逐项核查(学校提供隔离点要求文本)。
		(16)储备一定数量的口罩、一次性手套、防护隔离服、洗手液、体温检测设备以及足够的消毒剂等防疫物资。防疫物资规范使用管理。	学校按照标准储备疫情防控物资,口罩、洗手液、消毒液等易耗物资按照一个月的标准进行储备。 物资储备室张贴储备标准,每天统计消耗数量、剩余数量,物资进出有记录、有清单,物资存放规范、排列整齐。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查看物资储备室,统计每天消耗物资数量,提醒相关科室及时补充相关物资,查看是否存在过期物资。 督查人员查看物资储备室,重点查看易耗物资每天的消耗量,测算储备是否充足。
8	做好卫生消毒工作	(17)对教学区、生活区、活动区开展全覆盖清洁卫生和通风消毒并有记录。	对教室、办公室、实验室、食堂、宿舍、楼梯、厕所、走廊等每天进行2次(中、晚)消杀,通风消杀记录清晰完整。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查看消杀记录,重点查看记录的签名和时间。 督查人员查看监控视频,重点督查实际消杀与记录是否一致。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及要求	学校工作标准	督导办法
9	减少校园聚集	(18)尽可能不举办线下活动,举办50人以上活动需要经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同意方可举办。	原创上不举办大型线下活动,严格按照“谁举办谁负责”落实防控措施。超过50人的活动应制定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并按要求报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核。	督查人员查看学校是否有50人以上的线下活动,如有是否有审批手续。
		(19)实施错峰就餐,减少人员聚集。	学校分年级、分楼层错时就餐,尽可能送餐到班。在食堂就餐时,不面对面就餐,采用交叉就坐方式用餐,用餐时不与他人交流。学校就餐管理纳入学校常规管理。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现场查看就餐情况,尽可能避免人员聚集。 督查人员查看食堂就餐监控视频,督查存在问题。
10	开展全员核酸检测	(20)教职工每天进行1次核酸检测,中小学、幼儿园每天安排20%的学生进行核酸检测,确保每周所有学生全覆盖。	学校加强与属地镇街教育科和接种单位进行对接,安排合适时间、场所组织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现场做到组织有序,严格落实间隔一米线制度;确保每一位教职工每天进行1次核酸检测(双休日上班的教职工需要核酸检测),每一位学生每周进行1次核酸检测(每天每个班级按学号抽取20%的学生,双休日上课的学生仍需要按20%比例核酸检测)。每天统计教职工及学生核酸检测数量。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检查教职工参加核酸检测情况,分年级组、学科组、行政后勤组分别查看核酸检测报告(核酸检测报告截屏上报),做到不漏一人。每天统计核酸检测学生数量,核实未采样学生原因。在当日的核酸检测汇总表上签字。 督查人员抽取1-2个年级组和行政后勤组教职工核酸检测报告,逐个审阅。
11	积极推进疫苗接种	(21)遵循知情、同意、自愿原则,积极鼓励小学幼儿园配合做好疫苗接种工作。	按照“应种尽种”原则引导和教育家长带孩子做好疫苗接种工作。每天统计教职工疫苗接种人数和接种率,小学和幼儿园每日统计3-11周岁儿童接种人数和接种率。将教职工接种情况纳入教师年度考核。	学校当日行政值班人员向校(园)长上报教职工及3-11周岁儿童疫苗接种情况。 督查人员查看数据,重点提醒教职工接种率低于95%的校(园)长,3-11周岁儿童接种率小学低于95%、幼儿园低于90%的校(园)长。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及要求	学校工作标准	督导办法
12	精心 实施 关爱 服务	(22) 关心爱护未返校学生，做好心理健康辅导工作。	按规范要求开展师生身心健康状况排摸，对于不能正常返校的学生通过网络、电话等方式给予心理辅导、学业指导及人文关怀。向学生推荐心理援助热线和邮箱，帮助学生掌握简单易学心理防护技能。	督查人员查阅相关台账资料。

